

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

會議紀錄

105 年 3 月 7 日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5 年 3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20 分

貳、開會地點：二樓行政會議室

參、主 席：徐校長 淑敏

記錄：陳秀鑒

肆、出席人員：如附簽到簿

伍、會議內容：

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一)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105.2.22):已於 104 年 2 月 24 日新北

碧中總字第 1057501071 號簽送達，確定備查。

二、校長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報告大綱

(一)前言

(二)恭喜與勉勵

(三)分享與期許

(四)本月校長公務行程暨重要行事

(五)叮嚀與感恩



(一)前言：

善用力氣的人，不急不徐；
善守理想的人，不猛不弛；
一志向前、堅定不移，
終可達到目標。

證嚴法師靜思語



(二)恭喜與勉勵

恭喜~

技藝競賽獲獎同學

勉勵~

為每一個孩子找到出路



『卓越人才LEADING未來』

(三) 分享與期許



(四) 本月校長公務行程暨重要行事

- 1、3/1 勉勵參加本市英語文競賽選手、幼兒園園務會議
- 2、3/2 適性入學系列宣導活動
- 3、3/3 借調教師約談
- 4、3/4 專輔行政督導、家長日
- 5、3/7 行政會議、絲竹團全國賽
- 6、3/8 特推會、區公所模範母親評審
- 7、3/9 高關懷會議
- 8、3/10 綜合領域輔導團蒞校指導、直笛團全國賽
- 9、3/14 國樂團全國賽
- 10、3/16 區務會議

11、3/21 主管會議

12、3/22 擔任本市閱讀磐石獎發表主持人

13、3/31 段考、三重區校長座談會

※下次行政會報 4/11(一)

(五) 叮嚀與感恩

重要業務提醒



1、特定班級請加強巡堂關注

2、學生流感疫情掌握及衛教宣導

3、五福里每週六借用本校資源回收場之因應措施

4、學校資源共享及節能概念之落實

5、師生敘獎之認定標準



感謝大家辛勞付出，敬祝婦女節節快樂！

●我們要恭賀技藝競賽獲獎的同學，感謝輔導處有張貼

海報，希望輔導處能公布在校網榮譽榜及跑馬燈來恭

賀；未來或許這些技藝教育得獎的同學，他們在他們

的學習領域上有一片天。

●我要勉勵這星期要參加全國音樂比賽的孩子，祝福他

們有不錯的成績；以後如果有選手要參加比賽，學務

主任在報告的時候可以給這些孩子勉勵。

●很多學校一起推動「智能脈動學習基地」，用電子書、

智慧教室的互動模式，讓孩子的學習更符合現在科技

的潮流。

●3/23(星期三)課發會，應討論是否參加教師專業評鑑，

我希望大家一起支持學校往前邁開一大步，老師的一

小步是本校的一大步。

●請大家在巡堂時多留意 805 及 812 班級的狀態，給予

協助，有狀況隨時跟生教組回報。

●對老師的敘獎我們要控管，授權考績會做決議，在此

我只能提醒，若有導師班級經營確實不理想或者經常

收到家長陳情案反映，這樣就不符敘獎標準；我們要

真正去獎勵到很認真的導師，對那些可能還需要加強

自己班級經營能力的導師也要做提醒。

●有關師生敘獎標準，提醒大家要更審慎。

三、各處室報告：

教務處：

教學組：詳如書面資料

註冊組：詳如書面資料

設備組：詳如書面資料

資訊組：張主任代理，詳如書面資料

教務主任：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一) 有關行事曆修正案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實施，並於期末

校務會議辦理追認以符程序。

學務處：

體育組：詳如書面資料

衛生組：詳如書面資料

生教組：詳如書面資料

健康中心：詳書面資料

學務主任：詳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 3/16(三)防災工作小組會議，委員於上次訪視有給我們建議，請主任或組長進行業務報告要依據我們上一次委員給我們的意見做修正及調整。

總務處：

事務組長：詳如書面資料

出納組長：詳如書面資料

文書組長：詳如書面資料

總務主任：詳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 文中七新設校地目前的進度，本校已向教育局申請經費進行地形測量、地質鑽探及試驗分析工作。

輔導處：

輔導組：詳如書面資料

資料組：詳如書面資料

特教組：張芝菱組長代理，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 今天輔導主任與特教組長去開會，討論有關本校特教老師超額問題，因本校特教生不多，以目前特教老師的員額，教育局認為過多，本案待確定後再跟大家報告。

人事室：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 謝謝人事室給我們的提醒，人在公門好修行，教師兼行政是準公務員，大家對我們的要求是希望可以看到大家有清新的形象、良好的態度，所以下禁酒令，請大家配合。

會計室：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 補助款概算表及請購單用途說明，請依會計室建議修正，各處室主任協助查核。

補 校：

教導組長:詳如書面資料

補校主任: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一)高中補校來我們學校招生宣導,我們也要規劃到國小補

校招生宣導,希望今年早一點著手,能夠多一點社區人

士就讀,特別是國小補校願意升上來的人數要掌握住。

幼兒園:詳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一)朱市長推動 4+1 安心蔬菜計畫,從幼兒園開始實施,4

天吉園圃蔬菜及 1 天有機蔬菜,提供給幼兒園小朋友安

全的蔬菜,希望可以為他們的健康做把關;廚工應注

意做好幼生的飲食安全,送給幼生食用前自己應先品嘗

檢視。

陸、提案討論:

提案 1:(提案人:總務處李偉成主任)

案由: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調整 105 年 2 月 12 日為
開學第 1 週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3 月 2 日新北教中字第
1050361088 號函辦理。(請提案人說明)

二、來文說明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核定之 105 年政府行政
機關辦公日曆表,農曆除夕及春節假期自 2 月 6 日(星

期六)至2月14日(星期日),又農曆除夕適逢星期日,於2月11日(星期四)補假,同時調整2月12日(星期五)為放假日,先予敘明。

三、復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5月26日召開之「研商104學年度開學日相關事宜會議」會議紀錄決議事項第二點略以:「又104學年度第2學期開學日應為105年2月12日,並為開學第一週,..

四、綜上,函示如下:104學年度第2學期以105年2月12日為開學第1週。

決議:以舉手方式表決,全數贊成,照案通過。

提案2:(提案人:輔導處資料組張芝菱組長)

案由:推薦新北市104學年度技藝教育績優人員評選本校學生代表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5年3月2日新北教中字第1050309589號函辦理。(請提案人說明)

二、績優人員評選將於105年3月7日前組成甄選委員會,進行校內初審,並函報甄選資料,推薦本校技藝教育績優人員代表。

三、本校918班蔣孟軒同學參加104學年度新北市國中技藝競賽獲得機車基本認識主題第一名,且於技藝課程修習期間主動、積極參與活動,故推選該生為本校學生代表。

四、請與會人員討論是否推選蔣孟軒同學為本校代表,

相關表件如附件所示。(請提案人說明)
決議：以舉手方式表決，全數贊成，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主席宣布散會，中午 11 時 37 分

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議程表

105.3.7

一、主席（校長）報告

二、各處室報告

（教務、學務、總務、輔導、人事、會計、補校、幼兒園）報告

三、主席結論暨指示事項

四、認上次會議紀錄(105.2.22)及決議事項報告：

已於 104 年 2 月 24 日新北碧中總字第 1057501071 號簽送達，確定備查。

五、提案討論

六、提案 1：（提案人：總務處李偉成主任）

案由：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調整 105 年 2 月 12 日為開學第 1 週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3 月 2 日新北教中字第

1050361088 號函辦理。（請提案人說明）

二、來文說明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核定之 105 年政府行政

機關辦公日曆表，農曆除夕及春節假期自 2 月 6 日（星

期六）至 2 月 14 日（星期日），又農曆除夕適逢星期

日，於 2 月 11 日（星期四）補假，同時調整 2 月 12

日（星期五）為放假日，先予敘明。

三、復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4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

「研商 104 學年度開學日相關事宜會議」會議紀錄決議

事項第二點略以：「又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日應為

105 年 2 月 12 日，並為開學第一週，..

四、綜上，函示如下：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以 105 年 2

月 12 日為開學第 1 週。

決議：請表決。

提案 2：(提案人：輔導處資料組張芝菱組長)

案由：推薦新北市 104 學年度技藝教育績優人員評選本校學生代表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3 月 2 日新北教中字第 1050309589 號函辦理。(請提案人說明)

二、績優人員評選將於 105 年 3 月 7 日前組成甄選委員會，進行校內初審，並函報甄選資料，推薦本校技藝教育績優人員代表。

三、本校 918 班蔣孟軒同學參加 104 學年度新北市國中技藝競賽獲得機車基本認識主題第一名，且於技藝課程修習期間主動、積極參與活動，故推選該生為本校學生代表。

四、請與會人員討論是否推選蔣孟軒同學為本校代表，相關表件如附件所示。(請提案人說明)

決議：請表決。

七、 臨時動議

八、 散會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教務處

報告人：張世玲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 一、上週接獲教育局公文，指示本學期第 1 週改由 2/12 開始，因此 2 月份之兼代課費及行事曆之週次要依函示進行調整，目前兼代課費教學組已重新核算完畢，也請人事室及會計室協助後續之審核事宜，謝謝。
- 二、教育局將於 3/9（三）召開 105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申請說明會，將由本人前往與會，待 3/23（三）召開本學期課發會時，教務處將提出 105 學年度本校之實施規劃，提請課發委員進行討論，各處室若有需於課發會討論的議題，也請於 3/11（本週五）放學以前將議題交給本人彙整，謝謝。
- 三、由於綜合 6 及藝文 3 這兩間專科教室漏水及掉漆情形非常嚴重，已無法進行一般的課程活動，因此教務處已將此兩間教室的鑰匙交還給總務處保管，日後若各處室有需利用此兩間教室時，請逕洽總務處，謝謝！另外再懇請各位，若有需要借用各專科教室或第二閱覽室，甚或是要借給校外單位或人員使用，請事先與設備組協商，以利設備組進行有效之管理，感謝大家的配合。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教學組

報告人：趙慧君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1.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2/1-7/31)研習字號為”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01.15 新北教研字第 1050068809 號”，請各組依照每一場的出席人員，核發研習時數。
2. 104 學年度新北市西區英語演說及作文競賽已於 3 月 5 日(六)辦理，恭喜 906 邱品皓同學榮獲作文比賽甲等，感謝柯惠閔教師帶隊參賽。
3. 3/10(四) 10:00-12:00 將有綜合領域輔導團到校輔導，主題:探索體驗活動融入課程，地點在第二閱覽室，屆時請校長主任蒞臨，有興趣的老師也可參加研習。
4. 3/14 開始辦理補救教學課後輔導，預計開設 3 班。
5. 教育部「ICCS 2016 國際公民教育與素養調查計畫」，本校由 809 班抽中由配合參加施測，時間為 3/16 下午 13:00-16:00；當天 809 班聯課暫停回原班進行施測，請學務處協助調整，留意聯課缺曠事宜。
6. 3/24 綜合領域學習社群，邀請黃珮茶組長為綜合領域進行增能演講，題目是生涯多元規劃面面觀，地點在行政會議室，敬邀校長、主任及有興趣的教師參加。
7. 公告 2 月份巡堂紀錄。

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2 月份教學巡堂表

	週次	1	2	3	4	5	巡堂次數
	姓名	02/15-02/20	02/22-02/26				
1	張世玲	2	3				5
2	趙慧君	1	1				2
3	黃珮棻	1	1				2
4	李麗香	1	1				2
5	謝志為		1				1
6	黃何歲	1	1				2
7	陳音汝	請假	請假				請假
8	黃銘輝						
9	陳裕霖		1				1
10	劉展旭	2					2
11	李偉成						
12	許富美	1	1				2
13	蔡昀君						
14	劉曉凌	1	1				2
15	張芝菱	1					1
16	林世偉	1	1				2
17	林玲芬	1	1				2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報告人：黃珮棻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1. 註冊組已完成「新北市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國中教育會考」、「藝才班」等校內報名事宜。感謝各處室協助完成相關報名作業。
2. 3/2（三）已發放本學期「代收代辦費」及「第八節課後輔導費」繳費單，繳費期限至 3/9（三）止。註冊章將於繳費截止後，由學藝股長統一收齊已繳費學生之學生證至註冊組蓋章。
3. 3/7（一）為補考調查表繳交截止日，之後將進行各科補考人數統計。
4. 第八節課後輔導將於 3/14（一）開始上課，共開 4 個班，七年級開兩班，使用 706 教室及 713 教室；課輔八使用語言教室；課輔九使用 3 樓第 1 間實驗室，將由教務處同仁負責點名事宜。
5. 3/14（一）中午將於第二閱覽室召開台北市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報名作業說明會，3/21（一）將進行校內報名。3/17（四）新北市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書面審查放榜，3/18（五）將進行第二階段術科測驗校內報名。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 教務處設備組

報告人： 李麗香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 一、感謝教務張主任協助 3 月份心靈導讀，4 月心靈導讀請學務黃主任協助。中心德目是誠實。
- 二、為配合第一次段考 3 月 21~24 日油印室暫停開放油印。
- 三、3 月 24 日(星期四)中午 12 點進行英聽測試，請學務處於 12 點至 12 點 10 分暫停播放午餐音樂。
- 四、教育部圖書館藏書 6,000 冊已提交完畢，正式書單會於教育局 5 月採購完畢確認後，再公告周知。
- 五、配合 4 月 23 日世界閱讀日舉辦活動：
 - (1)4 月 7~14 日為期一周的書展、書展學習單有獎徵答、圖畫藏書票、心靈導讀後心得與好讀剪報作品展出，地點於文化走廊與第二閱覽室，若各組有相關課程或活動需在此兩個地點進行，麻煩另覓地點，並請事先通知相關教師，謝謝！。
 - (2)4 月 7~14 日舉辦二手書募書活動，地點：第二閱覽室。
 - (3)以上相關活動公告於校網、領域會議、碧華通訊公告，並集合圖書股長進行宣導。
- 六、各組借用專科教室，尤其是 1F 音樂教室，請確實登記或事先告知設備組。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報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資訊組

報告人：謝志為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 一、意見信箱無信件。
- 二、班級電腦和網路電話維修。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附件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擴大行政會報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學務處

報告人：黃何歲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一、3/25 日 10 點學務處會用廣播系統撥放地震警報聲，屆時請各處室協助疏散的同仁提早到指定位置準備。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二 學期 三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學務處訓育組 報告人：陳音汝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1. 本校音樂性社團代表新北市參加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絲竹團：3 月 7 日於南門國中；直笛團：3 月 10 日於天母國中；國樂團：3 月 14 日於大安高工。屆時會幫參賽同學及工作人員請集體公假，感謝邱敬雯老師、周佳玲老師協助帶隊比賽，也預祝各社團都能獲得好成績。
2. 3 月 11 日(五)中午 12:30，於行政會議室召開防災工作小組會議，請有收到開會通知單的老師準時與會。並將於 3 月 16 日(三)週會課進行宣導，3 月 25 日(五)早上十點進行防災逃生演練，屆時請各處室相關同仁及任課老師協助進行疏散引導。
3. 日前已發放隔宿露營報名表，報名期限至 3 月 8 日(二)，屆時再請出納組協助列印繳費單。
4. 四月份導師會報時間為 4/6(三)第七節，請各處室將相關資料於 4/1(五)之前交給周佳玲老師。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衛生組

報告人：劉展旭組長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 一、幸福晨飽早餐補助計畫轉型申請審核制，導師初審通過計 247 位，其中 815 有 5 位、903 有 1 位學生尚需補件，需複審有 14 位，預定於今天中午 12：30 召開幸福晨飽審核委員會，決議後，衛生組將發放幸福晨飽早餐補助審核結果通知書，儘速告知家長。
- 二、二月份早餐卷實發 323 員，未領 4 員；三月份早餐卷已開始發放。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擴大行政會報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生教組

報告人：陳裕霖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1. 3/10(四)早上第二節至第四節辦理 3D 反毒電影宣導，地點在四維樓地下室，參加班級為 706、710、714，屆時會請任課老師隨班督導。
2. 3/21(一)下午 16 點配合校外會進行校外聯巡。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學務處

報告人：黃銘輝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 一、3/2 日全校體適能檢測開始。
- 二、3/28~3/31 日陳裕霖組長將率領本校網球隊同學參加 105 年全國中學運動會，地點：高雄陽明網球場。
- 三、4/6 將利用自習課時間辦理班際跳繩比賽，七年級比賽時間為第六節，八年級比賽時間為第五節，報名表預計在 3/30 日前收回。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健康中心 報告人：許巧芬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1. 持續進行七、八、九年級同學的身高、體重、視力測量。
2. 近來流感疫情仍持續，從 2/15 開學至今日 9 點截止已通報流感人數 37 位同學，目前流感通報請假中共 5 位，其餘皆已返校上課。請師生們注意身體狀況，如有疑似流感症狀，請戴口罩且盡早就醫，並協助通報學務處衛生組及健康中心，以利後續防疫措施。
3. 中南美洲、加勒比海、東南亞等有茲卡病毒流行的疫情，請同仁勿前往疫區。如有前往者回國後請主動告知，並自主管理，並注意防蚊叮咬，若有發燒、頭痛、關節疼痛、斑丘疹、結膜炎等症狀時請盡速就醫，孕婦感染可能導致胎兒小頭畸形或死亡。
4. 八年級女生人類乳突病毒疫苗第二劑已於 3 月 2 日早上接種完畢，感謝輔導室借用生命教育教室，衛生組長及碧珠老師及志工大隊的志工大姊們的協助。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總務處

報告人：李偉成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 一、導師及圖書室之影印機預計於 3 月 14 日起，更換新廠商。
- 二、1、2 月份用電節約 0.05%，用水節約 24.1%，請夥伴們持續配合。
- 三、感謝家長會於上週家長日時提供之餐點。
- 四、五福里自四月起，每週六辦理資源回收。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5 年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總務處事務組

報告人：徐勝昱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 一、 本校將遷校新建工程文中七預定地之地形測量、地質鑽探及試驗分析工作經費計劃及經費概算表，向本府教育局申請約新台幣 52 萬元預算經費，以利後續甄選建築師事宜。
- 二、 本校停車場管理辦法有關全日收費標準每個月新臺幣（下同）700 元，低於規定最低收費金額每月 1,000 元。本校擬於 105 年 4 月間與各級導師召集會議討論，將於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105 年 6 月 30 日）提案通過後施行。

備註：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出納組

報告人：李佩蓉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1. 3 月薪資明細表已於 2 月 25 日整批寄出，有同仁反映未收到，若未收到請告知出納組補寄。
2. 臨時人員如：外聘兼課教師、短代教師、治療師等，到校工作時，依規定校方需替其辦理勞保、勞退加保事宜，若離職或當日工作結束時，需辦理辦理退保。請相關業務同仁即時通知事務組辦理加退保作業，以保障臨時人員權益，避免無辦理加保，被稽核而罰款，或無即時辦理退保，徒增校方負擔保險費用，因勞保、勞退無法追溯辦理加退保，除非加退保生效日是假日。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文書組 報告人：陳秀鑒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 一、提醒各承辦人員，每天一定要檢視公文，若有當日到期公文，請積極辦理，並於當日下班前辦結歸檔；對於其他處室會辦之公文，請於第一時間辦理會畢，以利該案承辦人能依限辦結。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報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輔導組

報告人：蔡昀君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1. 高關懷班報名表已回收及統整完畢，將於 3 月 9 日（三）12:30 召開高關懷工作小組會議，高關懷班學生名單將於會後公布。
2. 本學期 4Q 快樂成長班報名於 2 月 22 日（一）截止，報名人數共有 24 人。
本月 4Q 快樂成長班上課日期為 3 月 13 日（日），上課地點為四維樓地下會議室。
3. 得勝者課程將於 3 月 9 日（三）開始進行情緒管理課程，參加班級有 701 班、702 班、713 班、714 班、715 班。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三月份行政會報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資料組

報告人：張芝菱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1. 104 學年度新北市國中技藝教育競賽學生表現優異，918 班蔣孟軒獲得機車基本認識第一名，919 班賴婉綾獲得產品推廣第二名，904 班盧巧昕、914 班邱湘庭、918 班何瑞瑤、黃淇芸獲得佳作，感謝技藝班老師的協助。將推薦 918 班蔣孟軒同學遴選技藝教育績優人員。
2. 3/2（三）中午的技職教育群科介紹、第六節的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第七節的九年級社區高中宣導與七、八年級的適性輔導列車影片觀賞已順利完成，感謝事務組、設備組、訓育組及生教組的協助，彙整相關成果後將呈報教育局。
3. 3/4（五）晚上已完成家長日活動，感謝各處室協助相關工作，近日彙整家長建議事項後，會陳各處室協助回覆。
4. 已將適性入學宣導手冊、五專多元進路指南發放給九年級同學，由輔導教師於課堂中使用，請同學將相關資料放置於生涯檔案中參考。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二 學期 三 月份 行政會報 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特教組 報告人：劉曉凌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1. 3 月 8 日中午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煩請委員們準時出席。
2. 身障類資源班九年級學生共 13 人報名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12 人報名新北市，1 人報名桃園區，感謝資源班教師協助辦理相關作業。
3. 資優班九年級同學已完成科學班報名，有 13 位報名建中科學班，7 位報名附中科學班。
4. 七、八、九年級資優班家長日暨八、九年級 IGP 會議已於 3/4(五)順利完成，感謝老師與家長們的參與。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人事室

報告人：袁先琴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 一、近來民眾陳情，有些政府機關人員因聚餐喝酒在公共場所舉止失態，以致減損政府形象等情事，爰請各機關轉知所屬人員，出外聚餐應注意自身行為，勿在公共場所大聲喧嘩、酩酊大醉，以維護政府形象，避免有違反公務員服務法之情事。。
- 二、休假人員之消費已申請休假補助費者，不得重複請領差旅費、辦公費、業務費或其他公款，以免觸犯貪污治罪條例。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會計室 報告人：王瓊曼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1. 請各處室送補助款概算給會計室存查，不論紙本或電子檔請送會計室要有核章那份概算表。
2. 新式請購單是與舊式一樣，若是兼代課鐘點費、加班費、學生午餐費、學生各種費用的退費等，請購部分不用請購直接黏貼核銷即可、若為採購應先請購核完章後，由總務辦理採購黏貼憑證由總務單位經辦核章，請購單位於驗收(證明)核章、保管領用欄核章後再送至會計室。
3. 重申請購單用途說明要扼要清楚支出之用途，非將採購物品寫出並請請購單金額有變動請一併更正會計系統請購單金額。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主管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 補校

報告人： 林世偉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1. 3 月 14 日(一)晚上三重高中將到校進行招生宣導。
2. 3 月 28 日(一)晚上三民高中將到校進行招生宣導。
3. 2 月 21 日(一)晚上 7 點~8 點，於第二閱覽室舉行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補校教導組

報告人：林玲芬

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1. 3/14(一)晚上三重高中夜間部到校進行招生宣導。
2. 3/28(一)晚上三民高中夜間部將到補校進行招生宣導。
3. 3/21(一)晚上 7:00 在第二閱覽室舉辦交通安全講座。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 3 月份行政會議書面報告

報告單位：幼兒園

報告人：林美玲

日期： 105 年 3 月 7 日

報告事項：

- 一、本園 3/4 的家長會順利完成，家長對於園方的教學及保育都給予高度的肯定。感謝校長的蒞臨給予我們勉勵及支持。
- 二、幼兒園從開學至今有三位 A 型流感個案，已請幼童居家管理，並確實進行環境消毒及相關衛教宣導。
- 三、本園預定 4/1 兒童節進行贈送「童書」活動，於 3/10 將採購的童書送檢，以確保童書的品質及安全性。

備註：請於會議結束後擲交文書組，感謝！

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政會議」提案單

提案人：總務處李偉成主任

提案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案由 (主旨)	辦理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調整 105 年 2 月 12 日為開學第 1 週案，提請討論。
說明 (依據)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3 月 2 日新北教中字第 1050361088 號函辦理。 二、來文說明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核定之 105 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農曆除夕及春節假期自 2 月 6 日（星期六）至 2 月 14 日（星期日），又農曆除夕適逢星期日，於 2 月 11 日（星期四）補假，同時調整 2 月 12 日（星期五）為放假日，先予敘明。 三、復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4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研商 104 學年度開學日相關事宜會議」會議紀錄決議事項第二點略以：「又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日應為 105 年 2 月 12 日，並為開學第一週，.. 四、綜上，函示如下：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以 105 年 2 月 12 日為開學第 1 週。
辦法	本行事曆已經校務會議通過，有關調整週次案需經本次行政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連署人（提案最低 10 人，臨時動議最低附議 15 人）	處室提案、教師會提案及家長會提案無須連署。 個人提案應有十人以上之連署。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

承辦人：劉芳瑜

電話：本市境內1999、(02)29603456 分機2668

傳真：(02)29602334

電子信箱：AL5991@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3月2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中字第105036108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104學年度第2學期開學週暨教師超時授課鐘點費支給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5年2月18日臺教授國字第1050009513號函辦理，暨復新北市教育人員產業工會105年12月4日新北教工會字第1050002019號函。
- 二、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核定之105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農曆除夕及春節假期自2月6日（星期六）至2月14日（星期日），又農曆除夕適逢星期日，於2月11日（星期四）補假，同時調整2月12日（星期五）為放假日，先予敘明。
- 三、復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5月26日召開之「研商104學年度開學日相關事宜會議」會議紀錄決議事項第二點略以：「又104學年度第2學期開學日應為105年2月12日，並為開學第一週，...。」
- 四、依據教育部94年6月24日召開之「研商『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恢復實施後所衍生疑義會議紀錄」結論二：「現行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以外之超時授課，其鐘點費之支給，自94年8月1日起，

趙慧君

教務處



1057501204

(2016/03/02)

應以學校行事曆排定之上課週數，按每週排定之超時授課節數計算發給；其節數包括適逢國定假日未實際超時授課之節數及學期始（末）未滿一週之超時授課節數，...。」

五、另依行政院103年10月20日院授人給字第1030050060號函核復公立中小學專任教師超時授課鐘點費支給原則略以：「教師整學期超時授課者，按學校行事曆實際排定之授課週數，依每週排定之超時授課節數計算發給，遇彈性調整上課時，亦同。」

六、綜上，旨案重新函示如下：104學年度第2學期以105年2月12日為開學第1週，教師超時授課鐘點費支給按學校行事曆實際排定之授課週數，依每週排定之超時授課節數計算發給。

七、各校如有相關疑問，請逕洽各該教育階段承辦人，電話：（02）29603456：

（一）高級職業學校：于賢華輔導員，分機2740。

（二）高級中學：楊耀焜輔導員，分機2732。

（三）國民中學：劉芳瑜科員，分機2668。

（四）國民小學：洪薇雅科員，分機2612。

正本：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新北市各市立高中職、新北市教育人員產業工會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

交換戳記
105/03/02 12:45

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政會議」提案單
提案人：輔導處資料組張芝菱組長 提案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

案 由 (主旨)	推薦新北市 104 學年度技藝教育績優人員評選本校學生代表案， 提請討論。
說 明 (依據)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3 月 2 日新北教中字第 1050309589 號函辦理。 二、績優人員評選將於 105 年 3 月 7 日前組成甄選委員會，進行校內初審，並函報甄選資料，推薦本校技藝教育績優人員代表。 三、本校 918 班蔣孟軒同學參加 104 學年度新北市國中技藝競賽獲得機車基本認識主題第一名，且於技藝課程修習期間主動、積極參與活動，故推選該生為本校學生代表。 四、請與會人員討論是否推選蔣孟軒同學為本校代表，相關表件如附件所示。
辦 法	新北市 104 學年度技藝教育績優人員評選實施計畫，如附件。
連署人(提案最低 10 人，臨時動議最低附議 15 人)	處室提案、教師會提案及家長會提案無須連署。 個人提案應有十人以上之連署。

104 學年度全國技藝教育績優人員推薦表（學生用）

推薦學校 (單位)	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		承辦人 聯絡專線	姓名：張芝菱 職稱：資料組長		
地 址	新北市三重區自強路五段 66 號			電話：02-29851121 轉 145		
				傳真：02-29808930		
				手機：[REDACTED]		
受 推 薦 人 特 殊 優 良 概 況	姓 名	蔣孟軒	性別	☒ 男 ☐ 女	生日 [REDACTED]	
	班 級	918	受推 薦人 聯絡 專線	電 話	公：[REDACTED] 宅：02-[REDACTED] 手機：[REDACTED] 電子信箱：[REDACTED]	
			通訊 地址	新北市三重區 [REDACTED]		
	務必勾選	近三年曾參與 ☒ 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課程 ☐ 高職實用技能學程 ☐ 無				
	優良事蹟	1. 代表本校參加新北市 104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榮獲動力機械群—機車基本認識主題第一名佳績。 2. 在技藝教育課程上課期間積極、認真學習。 3. 連續三年擔任體育股長，人緣極佳，熱心參與班級各項活動。				
	師 評 長 語	孟軒是一個陽光男孩，有正向積極的學習態度，主動且熱心，真誠、耐心地協助同學進行技藝課程的實際操作，對動力機械有極大的興趣，願意自我挑戰，努力不懈地達成自己的目標。				
學校遴選 小組審 意 薦 見	該生表現良好一致通過推薦。					
推薦人 職稱姓名	班級導師 陳文玲老師			受推薦人未曾於同一 就學階段接受表揚		
學校遴選 小組成員 簽 章						
學校遴選 小組召集 人 簽 章						
推薦學校 或主管教 育機關首 長簽章						

新北市 104 學年度技藝教育績優人員評選實施計畫

一、依據：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部 105 年 2 月 2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50011308 號函辦理。

二、目的

為肯定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及高職實用技能學程之學生、推展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及高職實用技能學程有功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表彰其成果與績效，以期獲得社會更高的認同與重視，以利技藝教育之實施與推展。

三、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新北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四、收件日期：即日起自 105 年 3 月 7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止。

五、評選日期：104 年 3 月 9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止。

五、辦理地點：新北市立自強國民中學(新北市中和區莒光路 191 號)

六、評選委員：本市 104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績優人員評選委員(如附件名單)。

七、辦理方式：

(一)遴選推薦程序：

由本局函轉技藝教育績優人員遴選實施計畫及推薦表，請所屬學校遴選推薦適當人選。各校填妥推薦表單(如附件一、二)並備齊相關資料，陳報本局召開評審委員會依推薦資格標準審核，決定推薦參加全國遴選或市內表揚人員。

(二)遴選推薦名額：

1. 各類表揚人員總額以 20 名為原則，實際名額由評審委員會評審後決定。
2. 學生部分：本市所屬國民中學(含市立高中國中部)及高級中等學校，凡符合推薦資格者，每校得推薦學生 1 名(國中部及高中部得分別推薦)，由評審委員會遴選推薦若干名。
3. 教職員工部分：本市所屬國中(含市立高中國中部)及高級中等學校，凡符合推薦資格者，每校得推薦教職員工 1 名(國中部及高中部得分別推薦)，由評審委員會推薦若干名。

4. 校長及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人員部分：本局得推薦所轄辦理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學校校長 2 名(本市所轄校數達 50 校以上者得推薦 2 名)；並得推薦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人員 1 名。

5. 退休人員部分：本局得推薦 1 名。

6. 教師及行政人員，最近 5 年(含)內曾獲此項表揚者，不得再推薦；學生於同一就學階段內曾接受此項表揚者，不得再推薦。

(三)送件：

評審委員會審核各校推薦人員資格決定推薦人選後，彙整相關資料及佐證資料陳報教育部。

八、經費：由本市辦理國中技藝教育經費支出。

九、獎勵：經本市審核通過之師生，教師部份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

第六條第五項第七款給予嘉獎，學生部分由就讀學校依相關規定予以獎勵。

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